关于开展江岸区2023年云服务供应商备案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岸区支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政策措施》（岸政规〔2023〕1 号）有关要求，我局拟于近期开展2023年云服务供应商备案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备案对象

工商注册、税务征管及统计核算关系均在本行政区域的云服务供应商，且所提供的云服务应为供应商自有云，代理商不包含在内。

1. 备案条件
2. 企业提供的云服务包含云查询、云存储、云计算、云安全等进入备案参考清单的范围（见附件2）。
3. 有健全的服务流程和标准，具备合理、透明，有竞争力的价格体系，可规模化为我区制造业企业提供优质服务。
4. 能够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提供（包括但不限于）平台相关服务日志及服务数据等资料。
5. 满足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有关要求。
6. 备案材料
7. 江岸区云服务供应商备案申请表（附件1）；
8.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；
9. 企业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10. 企业授权经办人委托书;
11. 企业资质证明材料；
12. 主要产品或服务介绍及适用场景；
13. 企业获奖证书；
14. 加盖企业公章的申报资料真实性声明。
15. 备案要求
16. 备案时间：即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。
17. 纸质版申报材料（一式两份），用A4 纸打印，申报表提交签字盖章原件，复印件无效；
18. 申报材料盖章扫描pdf版和可编辑电子版申报材料发送至邮箱:jaqkjjjjyxk@163.com，电子版与纸质版需一致。
19. 提交的材料务必真实有效，一经发现弄虚作假的，取消备案资格并不再受理。
20. 联系方式

地址：武汉市江岸区石桥一路6号江岸科技创业中心大楼B座江岸区科经局402室

联系电话：经济运行科 85320150 85320175

江岸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

2023年8月21日

附件：

1. 江岸区云服务供应商备案申请表

2. 云服务备案参考清单